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檔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8 Digital Music Holdings Limited
A8電媒音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800)

授出購股權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基于购股权计划向(i)执行董事呂彬先生授予可認購**87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及(ii)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授予可認購**3,177,500**股股份之購股權，每股行使价格为**0.684**港元。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發出。

A8電媒音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予(i) 本公司執行董事呂彬先生（「呂先生」）購股權以認購870,000股股份；(ii) 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人員（「該名高管」）購股權以認購3,177,500股股份。

此購股權賦予呂先生及該名高管（「承授人」）權利，在行使該購股權時按每股0.684港元（「行使價」）分別認購870,000股及3,177,500股股份，若該等购股权全部予以行使，分別約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本公告之日）的0.06%及0.22%。

行使價相等於下列三項之最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即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授出日期」）於聯交所刊發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收市價0.67港元；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刊發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0.684港元；及
- (iii) 股份面值0.01港元。

授予承授人的期權，自2014年1月24日即授予日開始每個周年釋放四分之一分四次釋放完畢，且從授出日期至以下較早時間內可以行使該等購股權：(i) 根據購股權計劃第十條約定的購股權失效日；或(ii)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四日，即授出日期起計的七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4(1) 條規定批准向承授人授出該等購股權。

承董事會命
A8 電媒體音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曉松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

- (1) 執行董事劉曉松先生及呂彬先生；及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耀光先生、吳士宏女士及宋柯先生。